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恢复申购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年2月13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基金简称	广发聚源债券（LOF）	
基金主代码	162715	
基金管理人名称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恢复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恢复申购起始日	2018年2月14日
	恢复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年2月14日
	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广发聚源债券A（LOF）	广发聚源债券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2715	162716
该分级基金是否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	是	是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为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我司决定恢复广发聚源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具体措施如下：从2018年2月14日起，本基金恢复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同时，在本基金恢复申购期间，暂停单日单账户通过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合计超过10,000元（不含）的大额业务，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合计申购（含定期定额和不定额投资业务）本基金金额超过10,000元（不含），本基金注册登记人将有权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敬请投资者关注本基金相关公告和交易确认情况。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828（免长途费），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3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结果暨决议生效的公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本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大会投票表决起止时间为自2018年1月8日起，至2018年2月7日15:00止。2018年2月9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本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经统计，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投票表决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基金份额共计1497209782.26份，占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1497245005.64份的99.9976%，达到法定开会条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本次大会审议了《关于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并由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及代理人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表决结果为：1497209782.26份基金份额同意，0份基金份额反对，0份基金份额弃权。同意本次大会议案的基金份额占参加本次会议表决的持有人及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00%，达到三分之二以上，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和《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次会议议案获得通过。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经本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确认，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由基金资产列支，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律师费1万元，公证费1万元，合计为2万元。

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情况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定的事项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次会议决议生效日为2018年2月9日，基金管理人将于表决通过之日起5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次会议通过的表决事项为本公司于2018年1月6日、2018年1月8日以及2018年1月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本公司网站（www.gffunds.com.cn）刊登的《关于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

三、决议生效后的基金转型安排

本次持有人大会决议生效后，根据持有人大会通过的议案及议案的说明，本基金的转型安排如下：

1、赎回选择期

自《关于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转型有关事项的议案》经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通过之后，本基金将安排不少于 20 个工作日的赎回选择期，赎回选择期期间为 2018年2月14日至2018 年3月20日。在赎回选择期间，投资人仅可以申请赎回，不可以申请申购。

2、《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生效

赎回选择期结束之日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具体以基金管理人公告为准），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持有人大会决议执行基金的正式转型，将原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为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

自原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结转为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份额的下一工作日起，《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同时失效，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正式变更为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本基金基金合同当事人将按照《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享有权利并承担义务。基金管理人将在《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的当日公告《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情况。

3、恢复申购、赎回等业务

在《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含生效日当日）起进入首个开放期，期间可以办理申购、赎回业务，开放期时间为不少于5个工作日并且最长不超过20个工作日，具体业务办理时间在申购、赎回开始公告中规定。广发鑫惠纯债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不向个人投资者公开销售。

在确定申购开始与赎回开始时间后，基金管理人将在实施前依照《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四、备查文件

1、《关于召开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中国银行《关于广发鑫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变更注册并修改基金合同的回复函》

3、广东省广州市南方公证处《公证书》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3日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新增C类基金份额并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投资者投资需求，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决定于2018年2月13日起，对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C类基金份额（C类份额基金代码：005693），原份额转为A类份额，同时根据最新法律法规对《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进行了相应修改。具体事宜如下：

1. 基金份额类别

本基金在现有份额的基础上增设C类基金份额，原份额转为A类份额。

A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业务办理机构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时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注册登记业务办理机构为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在投资者认购、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认购、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

两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并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两类份额之间不得相互转换。

2、C类基金份额的费率结构

C类基金份额管理费年费率为0.50%，托管费年费率为0.10%，基金财产中投资于目标ETF的部分不收取管理费、托管费，与A类基金份额保持一致。C类基金份额另收取销售服务费率0.40%/年。

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持有期限小于7天(不含7天)收取赎回费率1.50%，持有期限7天及以上不收取赎回费。

3、投资管理

本基金将对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资产合并进行投资管理。

4. 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分别公布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5. 表决权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共同组成。基金份额持有人持有的每一份A类基金份额和每一份C类基金份额拥有平等的投票权。

6、销售渠道与销售网点

直销机构

本公司通过在广州、北京、上海设立的分公司及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为投资者办理本基金的开户、认购等业务：

（1）广州分公司

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1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17楼

直销中心电话：020-89899073

传真：020-89899069　020-89899070

（2）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宣武门外大街甲1号环球财讯中心D座11层

电话：010-68083368

传真：010-68083078

（3）上海分公司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东路166号905-10室

电话：021-68885310

传真：021-68885200

（4）网上交易

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办理本基金的开户、申购等业务，具体交易细则请参阅本公司网站公告。

本公司网上交易系统网址：www.gffunds.com.cn

本公司网址：www.gffunds.com.cn

客服电话：95105828（免长途费）或020-83936999

客服传真：020-34281105

（5）投资人也可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进行本基金发售相关事宜的查询和投诉等。

本基金发售期间，若新增代销机构或代销机构新增营业网点，则另行公告。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选择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并及时公告。

7、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对《基金合同》中涉及增加C类基金份额的相关内容进行了修改，同时还根据法律法规最新变化及相关公告等对《基金合同》相关事项进行了进一步修改。这些修改未对原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形成任何重大影响，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基金合同》具体修改详见附件。另外，本基金《托管协议》及《招募说明书》涉及前述内容的章节也一并进行修改。

本基金管理人将于公告当日将修改后的本基金《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登载于公司网站，并在下期更新的《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招募说明书》中，对上述相关内容进行相应修改。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信息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相关法律文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在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合同规定范围内调整上述有关内容。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gffunds.com.cn)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9510-5828)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年2月13日

附件：《广发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基金合同》修订对照表

原合同页码	原合同内容	修订后合同页码	修订后基金合同内容	说明
全文	媒体	全文	媒介	
P3-P6	第二部分 释义 …… 9、《基金法》：指2012年12月28日经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 26、基金交易账户：指销售机构为投资人开立的、记录投资人通过该销售机构办理认购、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而引起的基金份额变动及结余情况的账户 …… 37、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人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请购买基金份额的行为 …… 39、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兑换为现金的行为 …… 48、基金份额净值：指计算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数 …… 50、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和C类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新增，以下依序调整）	P3-P7	第二部分 释义 …… 9、《基金法》：指2012年12月28日经第十一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次会议通过，自2013年6月1日起实施，并经2015年4月24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修改《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等七部法律的规定》修改的《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 26、基金交易账户：指销售机构为投资人开立的、记录投资人通过该销售机构办理认购、申购、赎回、转换、转托管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而引起的基金份额变动及结余情况的账户 …… 37、认购：指在基金募集期内，投资人根据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的规定申请购买基金份额的行为 …… 39、赎回：指基金合同生效后，基金份额持有人按基金合同规定的条件要求将基金份额兑换为现金的行为 …… 48、基金份额净值：指计算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总数 …… 50、基金份额类别：本基金将基金份额分为A类和C类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新增，以下依序调整）	根据最新法规情况及新增份额类别
P8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十一、其他情况 如未来条件成熟的条件下，在不违反法律法规及不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前提下，经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本基金可增设分类份额。基金管理人可就分类后的全部或部分份额申请上市。本基金基金合同相应予以修改（此项修改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在本基金更新的招募说明书中列示。	P9-P10	第三部分 基金的基本情况 十一、其他情况 本基金根据申购费用收取方式的不同，将基金份额分为不同的类别。在投资者申购基金时收取申购费用，而不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A类基金份额；在投资者申购基金份额时不收取申购费用，而是从本类别基金资产中计提销售服务费的，称为C类基金份额。 本基金A类、C类基金份额分别设置代码，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 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 投资者在申购基金份额时可自行选择基金份额类别。 有关基金份额类别的具体设置等由基金管理人确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公告。根据基金销售情况，在符合法律法规且不损害已有基金份额持有人权益的情况下，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增加新的基金份额类别、或者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变更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或者停止现有基金份额类别的销售等，调整前基金管理人需及时公告并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本基金不同基金份额类别之间不存互相转换。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9	第四部分 基金份额的发售 二、基金份额的认购 1.认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基金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P11	第四部分 基金份额的发售 二、基金份额的认购 1.认购费用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收取基金认购费用，C类基金份额不收取认购费用。 本基金的认购费率由基金管理人决定，并在招募说明书中列示。基金认购费用不列入基金财产。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15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P17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六、申购和赎回的价格、费用及其用途 1.由于基金费用的不同，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将分别计算基金份额净值。计算公式为： 计算日某类基金份额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日该类基金份额余额总数（新增） 本基金份额净值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4位，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五入，由此产生的收益或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在当天收市后计算，并在T+1日内公告。遇特殊情况，经中国证监会同意，可以适当延迟计算或公告。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16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 4、接受某笔或某批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5、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 发生上述第1,2,3,5,6,7,8,9项暂停申购情形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的办理。	P18-P19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七、拒绝或暂停申购的情形 …… 4、接受某笔或某批申购申请可能会影响或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时。 5、基金管理人接受某笔或者某批申购申请有可能导致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的比例达到或者超过50%，或者变相规避50%集中度的情形时。（新增，以下依序调整） 6、基金资产规模过大，使基金管理人无法找到合适的投资品种，或其他可能对基金业绩产生负面影响，从而损害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情形。 …… 发生上述第1,2,3,6,7,8,9,10项暂停申购情形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拒绝或暂停接受投资者的申购申请时，基金管理人应当根据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刊登暂停申购公告。如果投资人的申购申请被拒绝、被拒绝的申购款项将退还给投资人。在暂停申购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申购业务的办理。	根据最新法规
P17	八、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 …… 发生上述情形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当日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已确认的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应足额支付；如暂时不能足额支付，应将可支付部分按单个账户申请量占申请总量的比例分配给赎回申请人，未支付部分可延期支付，并以后续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依据计算赎回金额（删除）。若出现上述第4项所述情形，按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处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申请赎回时可事先选择将当日可能未获受理部分予以撤销。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P19	八、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的情形 …… 发生上述情形且基金管理人决定暂停接受投资人的赎回申请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时，基金管理人应在当日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已确认的赎回申请，基金管理人应足额支付；如暂时不能足额支付，应将可支付部分按单个账户申请量占申请总量的比例分配给赎回申请人，未支付部分可延期支付。若出现上述第4项所述情形，按基金合同的相关条款处理。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申请赎回时可事先选择将当日可能未获受理部分予以撤销。在暂停赎回的情况消除时，基金管理人应及时恢复赎回业务的办理并公告。	根据最新情况
P18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基金的冻结、解冻与质押 基金登记机构只受理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的基金份额的冻结与解冻，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况下的冻结与解冻。基金份额被冻结的，被冻结部分产生的权益一并冻结，被冻结部分份额仍然参与收益分配。 如相关法律法规允许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份额的质押业务或其他基金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业务规则。	P22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五、基金的冻结、解冻与质押 基金登记机构只受理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的基金份额的冻结与解冻，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况下的冻结与解冻。基金份额被冻结的，被冻结部分产生的权益一并冻结，被冻结部分份额仍然参与收益分配。 如相关法律法规允许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份额的质押业务或其他基金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业务规则。	根据最新法规
P19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	P21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一、基金转换 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决定开办本基金与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之间的转换业务，基金转换可以收取一定的转换费，相关规则由基金管理人届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制定并公告，并提前告知基金托管人与相关机构。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和C类基金份额之间暂不允许进行相互转换。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20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五、基金的冻结和解冻 基金登记机构只受理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的基金份额的冻结与解冻，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况下的冻结与解冻。 如相关法律法规允许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份额的质押业务或其他基金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业务规则。	P22	第六部分 基金份额的申购与赎回 十五、基金的冻结、解冻与质押 基金登记机构只受理国家有权机关依法要求的基金份额的冻结与解冻，以及登记机构认可、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况下的冻结与解冻。基金份额被冻结的，被冻结部分产生的权益一并冻结，被冻结部分份额仍然参与收益分配。 如相关法律法规允许基金管理人办理基金份额的质押业务或其他基金业务，基金管理人将制定和实施相应的业务规则。	根据最新法规
P25-P26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基金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基金投资者自依据《基金合同》取得的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直至其不再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基金合同》当事人并不以在《基金合同》上书面签章或签字为必要条件。 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消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据将可能有所不同。 …… （4）按照规定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P28-P29	第七部分 基金合同当事人及权利义务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 基金投资者持有本基金基金份额的行为即视为对《基金合同》的承认和接受，基金投资者自依据《基金合同》取得的基金份额，即成为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和《基金合同》的当事人，直至其不再持有本基金的基金份额。基金份额持有人作为《基金合同》当事人并不以在《基金合同》上书面签章或签字为必要条件。 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具有同等的合法权益。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与C类基金份额由于基金份额净值的不同，基金收益分配的金额以及参与消算后的剩余基金财产分配的数据将可能有所不同。 …… （4）按照规定要求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或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29-P30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2.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法律法规要求增加的基金费用的收取； （2）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3）因相应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应当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 …… （10）增加基金份额类别； ……	P31-P32	第八部分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一、召开事由 2.在不违反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约定，并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的前提下，以下情况可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后修改，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法律法规要求增加的基金费用的收取； （2）在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规定的范围内调整本基金的申购费率、调低赎回费率、销售服务费率或变更收费方式； （3）因相应的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或登记机构的相关业务规则发生变动而应当对《基金合同》进行修改； …… （10）调整基金份额类别设置； ……	根据最新法规
P46-P47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四、投资限制 2.禁止行为 ……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防范利益冲突，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P48-P49	第十二部分 基金的投资 四、投资限制 2.禁止行为 …… 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财产买卖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者与其有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或者从事其他重大关联交易的，应当符合基金的投资目标和投资策略，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防范利益冲突，符合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的规定，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如法律法规或监管部门取消上述禁止性规定，本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不受上述规定的限制。	根据最新法规
P48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六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P51-P52	第十四部分 基金资产估值 四、估值程序 1.基金份额净值是按照每个工作日闭市后，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除以当日该类基金份额的余额数量计算，精确到0.0001元，小数点后第5位四舍六入，国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每个工作日计算基金资产净值及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按规定公告。 2.基金管理人应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暂停估值时除外。基金管理人每个工作日对基金资产估值后，将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结果发送基金托管人，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
P54	七、基金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开放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并及时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P56	七、基金净值的确认 用于基金信息披露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负责计算，基金托管人负责进行复核。基金管理人应于每个开放日交易结束后计算当日的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并及时给基金托管人。基金托管人对净值计算结果复核确认后发送给基金管理人，由基金管理人对基金净值予以公布。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55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P57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一、基金费用的种类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3.从C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财产中计提的销售服务费（新增，依序调整）； 4.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56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 （新增，依序调整） 4.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收取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与指数许可方签订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从基金财产中计提指数使用费。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1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P58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二、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3.销售服务费 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C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C类基金份额资产净值的0.40%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0.40%÷当年天数 H为C类基金份额每日应计提的销售服务费 E为C类基金份额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付指令，经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2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等，支付日顺延。 销售服务费主要用于支付销售机构佣金、以及基金管理人的基金行销广告费、促销活动费、基金份额持有人服务费等。 销售服务费使用范围不包括基金募集期间的上述费用。 （新增，依序调整）； 4.基金的指数许可使用费 本基金收取指数许可使用费，本基金管理人将根据与指数许可方签订的指数许可使用协议，从基金财产中计提指数使用费。 上述“一、基金费用的种类中第4－11项费用”，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费用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费用，由基金托管人从基金财产中支付。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56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等相关费率。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介上公告。	P59	第十五部分 基金费用与税收 四、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履行适当程序后，可根据基金发展情况调整基金管理费率、基金托管费率和基金销售服务费等相关费率。 基金管理人必须于新的费率实施日前2个工作日在至少一种指定媒介上公告。	根据最新法规
P58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4.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P60	第十六部分 基金的收益与分配 三、基金收益分配原则 …… 4.由于本基金A类基金份额不收取销售服务费，而C类基金份额收取销售服务费，各基金份额类别对应的可分配收益将有所不同。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一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62-P63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四）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披露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体和基金管理人网站上。	P64-P65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五、公开披露的基金信息 （四）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基金合同》生效后，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前，基金管理人应当至少每周公告一次基金资产净值和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 在开始办理基金份额申购或者赎回后，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份额发售网点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 基金管理人应当公告半年度和年度最后一个市场交易日基金资产净值和基金份额净值。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前披露定的市场交易日的次日，将基金资产净值、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登载在指定媒介上。	新增份额类别设置描述
P63	（六）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年度报告、基金半年度报告和基金季度报告 …… 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2个工作日，分别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报备应当采用电子文本或书面报告方式。	P65	（六）基金定期报告，包括基金年度报告、基金半年度报告和基金季度报告 …… 基金定期报告在公开披露的第2个工作日，分别报中国证监会和基金管理人主要办公场所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备案。报备应当采用电子文本或书面报告方式。 报告期内出现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超过20%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年度报告等定期报告文件中披露该投资者的类别，报告期末持有份额及占比，报告期内持有份额变化情况及产品的特有风险。（新增）	根据最新法规
P64	（七）临时报告 16、管理费、托管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 26、基金份额实施分类或类别发生变化；	P66	（七）临时报告 16、管理费、托管费及销售服务费等费用计提标准、计提方式和费率发生变更； …… 26、基金份额取消分类或类别发生变化；	根据最新情况
P66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八、暂停或延迟披露基金信息的情形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暂停或延迟披露基金信息： 1、不可抗力；（删除，以下依序调整） 2、基金投资所涉及的证券交易市场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3.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基金资产价值时； 4.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证监会或《基金合同》认定的其他情形。	P68	第十八部分 基金的信息披露 八、暂停或延迟披露基金信息的情形 当出现下述情况时，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暂停或延迟披露基金信息： 1、基金投资所涉及的证券交易市场遇法定节假日或因其他原因暂停营业时； 2.因不可抗力或其他情形致使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无法准确评估基金资产价值时； 3.法律法规规定、中国证监会或《基金合同》认定的其他情形。	根据最新情况
P67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 2.关于《基金合同》变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生效后方可执行，自决议生效后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介公告。	P69	第十九部分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 一、《基金合同》的变更 …… 2.关于《基金合同》变更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生效后方可执行，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自决议生效后两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介公告。	根据最新法规
P70	第二十一部分 争议的处理和适用的法律 各方当事人同意，因《基金合同》而产生的或与《基金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如经友好协商未能解决的，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根据该会当时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北京，仲裁裁决是终局性的并对各方当事人具有约束力，